

焦作市第四人民医院精神卫生和心理健康防治中心业务楼建设
项目施工图设计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不见面开标）

项目概况

焦作市第四人民医院精神卫生和心理健康防治中心业务楼建设项目施工图设计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站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6 年 8 月 18 日 8 点 3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性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焦公资采购 F2026-115
- 2、项目名称：焦作市第四人民医院精神卫生和心理健康防治中心业务楼建设项目施工图设计项目
- 3、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 4、预算金额：人民币 950000 元（大写：玖拾伍万元整）

最高限价：人民币 950000 元（大写：玖拾伍万元整）

序号	包 号	包 名 称	包 预 算 (元)	包最高限价 (元)
1	焦公资采购 F2026-115	焦作市第四人民医院精神 卫生和心理健康防治中心 业务楼建设项目施工图设 计项目	950000	950000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5.1 项目概况：

建设规模：项目总规划建设用地面积为 53363.29 平方米，本项目工程用地面积为 11278.74 平方米，规划在焦作市第四人民医院原院区内新建一栋建筑，



作为精神卫生和心理健康防治中心业务楼。该楼地上 7 层，地下 1 层，总建筑面积 17977.65 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15846.47 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 2131.18 平方米，新增床位 295 张。

建设内容：焦作市第四人民医院精神卫生和心理健康防治中心业务楼建设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诊室、心理咨询室，各功能治疗室、病房护理单元、药房和收费、资料室、医疗档案室等功能的主体建设设施、绿化景观以及相关的室外配套工程设施。

5.2 设计范围：施工图设计及后续服务（含施工阶段技术交底、现场指导，验收阶段配合等相关服务）

5.3 质量要求：成果必须符合国家及行业编制深度的规定，符合国家、行业及项目所在地规范、标准和规程的要求。

6、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21 日历天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落实促进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等政府采购相关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资质要求：供应商须同时具有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行业（建筑工程）设计甲级、风景园林设计专项乙级和建筑行业（人防工程）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

3.2 拟任项目负责人要求：具有一级注册建筑师资格，项目负责人必须是本单位员工，具有本单位社保证明（须提供近 6 个月内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证明）。

3.3 信誉要求：按照《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要求，根据开标当日“信用中国”网

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信息，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同时对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进行打印存档；（注：信誉要求开标当日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以上内容进行查询并提供查询结果）。

3.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三、获取采购文件

1. 时间：2026 年 8 月 7 日至 2026 年 8 月 13 日，每天上午 00: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3. 方式：本项目采用网上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凡有意参加供应商者，请登陆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交易平台”栏目进行网上下载竞争性磋商文件；

4. 售价：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1. 截止时间：2026 年 8 月 18 日 8 时 3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加密电子响应性文件须在响应性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通过“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s://ggzy.jiaozuo.gov.cn/>）”网站-交易平台加密上传。

五、响应文件开启

1. 时间：2026 年 8 月 18 日 8 时 3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焦作市人民路 889 号阳光大厦 B 座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 开标室 号机。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焦作市政府采购网》、《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三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请各供应商提前办理 CA 数字证书，并学习电子响应性文件制作。加密的电子响应性文件须使用 CA 数字证书上传。为防止网络拥堵等不可控因素影响加

密的电子响应性文件上传，请各供应商提前上传，因未能及时上传导致投标失败的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 按要求进行网上获取并下载竞争性磋商文件，凡未在规定时间内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者视为无效标。

3. 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后，请下载并安装最新版本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电子响应性文件，在响应性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响应性文件。供应商未在响应性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逾期送达，焦作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将拒绝接收。

4. 平台统一技术服务电话为：400-998-0000，服务 QQ:4008503300, 服务时间:周一至周日 8:00-17:30（北京时间）。

5.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磋商当日，供应商无需到现场参加磋商会议，应在响应性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系统”，在线准时参加磋商活动，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文件解密。各潜在供应商因加密电子响应性文件未能成功上传，其投标将被拒绝。供应商需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 30 分钟内完成解密，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除电子响应性文件外，磋商时不再接受任何纸质文件、资料等。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焦作市第四人民医院

地址：河南省焦作市博爱县人民路 1588 号

联系人：樊先生

联系方式：18339761125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河南蓬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焦作市山阳区神州路东段创基智谷产业园 A 区 13 号

联系人：石女士

联系方式：0391-3399888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樊先生、石女士

联系方式：18339761125、0391-3399888



焦作市第四人民医院
河南蓬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6年8月6日

